

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加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 接续采购中选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6年2月27日，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办公室发布《关于公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（LC-YPJX-2026-1）中选结果的通知》，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河北康芝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河北康芝”）申报的布洛芬颗粒产品正式中选。现将本次中选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中标产品及相关信息

中选企业	药品名称	规格包装	适应症
河北康芝	布洛芬颗粒	0.2g*12包/盒	主要适用于儿童普通感冒或流行性感引起的发热，也可用于成人。同时也可缓解儿童和成人轻至中度疼痛如头痛、关节痛、偏头痛、牙痛、肌肉痛、神经痛、痛经。
		0.2g*20包/盒	

注：1. 本次集采中选结果于2026年3月份实施，具体执行日期以各地发布通知为准，至2028年12月31日结束。

2. 采购周期内采购协议可每年一签，每年续签采购协议时，约定采购量原则上不少于首年约定采购量，同时各厂牌中选药品年约定采购量不少于首年约定采购量90%。采购协议也可签约至采购周期结束，同时在采购协议中明确每年约定采购量等相关内容。

3. 采购周期内若提前完成当年约定采购量，超出部分中选企业仍应按中选价进行供应，直至采购周期届满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中选产品2024年及2025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情况表：

药品名称	2024年度营业收入 (单位：万元)	占公司2024年度 营业收入比例(%)	2025年前三季度 营业收入 (单位：万元)	占公司2025年前 三季度营业收入 比例(%)
布洛芬颗粒(0.2g*12包/盒、0.2g*20包/盒)	173.55	0.37	65.48	0.20

注：上述收入中2025年前三季度收入未经审计，均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。

本次接续采购由全国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成采购联盟，委托江苏省、河南省和广东省牵头，遵循“稳临床、保质量、反内卷、防围标”原则，对原国家组织集采 1-8 批（不含胰岛素专项采购）协议期满的品种，开展全国统一接续采购工作。采购周期中，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本次接续采购中选药品，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。

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要求签订采购合同并组织生产、供应，本次产品中选将进一步扩大布洛芬颗粒的市场销量，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，强化公司品牌形象，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。

本次中选产品的具体供应数量、销售金额将以后续签订的采购协议及实际采购量为准，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长期影响将视后续执行情况而定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产品已正式中选，公司后续需按国家相关政策及采购协议要求完成采购合同签订、生产组织、市场供应等相关工作，并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及采购协议要求，保障中选产品的生产和供应，但市场竞争、国家政策变动、招标采购等因素对公司的影响程度尚具有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集采后续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公布国家组织集采药品协议期满品种接续采购(LC-YPJX-2026-1)中选结果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3 月 2 日